

第 14 屆第 25 次勞工董事諮詢委員會議紀錄

時 間：中華民國 108 年 3 月 21-22 日（星期四、五）

地 點：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埔里變電所會議室

主 席：張委員 永任

記 錄：劉慧玲

出列席人員：詳如簽到名冊

壹、主席報告：略

貳、討論提案

第一案

提案人：蔡委員水棟

案由：建議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職工福利委員會年度年終發放每位員工乙件高級名牌外套約 5000 元，可否隔年改發其他福利品。

說明：福利會視年度盈餘發放高級名牌外套，因為品質優，衣服年齡超長仍然新穎。

辦法：

- 一、改發全聯社或其他量販禮卷。
- 二、訂購高級名牌運動鞋。

決議：本案保留。

參、臨時動議：

主席指示：

- 一、有關新進人員起薪標準及發電處規劃電廠評價人員由現行 50% 降至 25% 用人政策，請李委員仁南、鄧委員裕瓊於下次會議正式提案；下次會議請人力資源處、發電處派員列席說明。
- 二、有關劉常理漢通提到 3/28(四) 在總處大樓召開「運作中巡修課重新劃分巡修區域及調整巡修課設置標準」研討會，因之前在董諮詢會議中提到配電處巡修課改善計劃，故爾後在董諮詢會議有提案的案件召開會議時，請公司或總會也一併通知相關董諮詢委員與會。

肆、散會

備註：下次會議預定 4/24(三) 於台灣電力工會四樓會議室召開。